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JINRAN PUBLIC UTILITIE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65)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三時三十分假座中華人民共和國天津市和平區鄭州道18號港澳大廈9層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藉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1. 省覽及採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董事會報告、監事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 通過二零一七年對法定盈餘公積金之撥款。
3. 重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為本公司核數師及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4. 重選或委任(倘適用)下列候選人為本公司(i)執行董事；(ii)非執行董事；(iii)獨立非執行董事；(iv)股東代表監事；及(v)獨立監事(作為獨立決議案通過)：
 - (i) (a) 趙維先生
 - (b) 唐潔女士
 - (c) 王全鴻先生
 - (ii) (a) 侯雙江先生
 - (b) 王勁先生
 - (c) 趙恒海先生

- (iii) (a) 張英華先生
 - (b) 玉建軍先生
 - (c) 郭家利先生

 - (iv) (a) 楊虎嶺先生

 - (v) (a) 許暉女士
 - (b) 劉志遠先生
5. 分別考慮及批准本公司董事及監事酬金，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之服務合同以及其他相關文件，並授權任何本公司執行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相關合同及其他相關文件，及處理與此相關之一切其他必要相關事宜。
6. 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本公司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17元。

特別決議案

7. 批准對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作出建議修訂（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之通函第9至10頁內）。

承董事會命
天津津燃公用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張天華

中國天津市，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一日

附註：

- (a) 敬請本公司股東留意，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第40條，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日）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亦概不辦理股東名冊變更登記及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收市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將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本公司H股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及適用轉讓表格必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b)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代表出席大會並代其投票。受委代表無須為本公司股東。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的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受委代表。
- (c) 股東週年大會上的投票將以投票表決方式進行。
- (d) 股東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連同（如代表委任表格是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由另一名人士代表委任者簽署）經公證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按附註(g)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且最遲須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倘適用，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抵本公司（就內資股股東而言）及本公司H股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H股股東而言），方為有效。
- (e) 有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股東須填妥回條並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六日（星期三）之前交回本公司。其他詳情載於該回條及其解釋內。
- (f) 本公司股東於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和回條後，仍有權依願親自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委任受委代表之文據將被視作已被撤回。
- (g) 本公司股東須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將代表委任表格（如委任表格根據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由另一名人士代表委任者簽署則需連同經公證核證的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副本）盡快送交本公司的辦事處，地址為中國天津市和平區鄭州道18號港澳大廈9層（就內資股股東而言），或本公司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就H股股東而言），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週年大會指定舉行時間前24小時送達。
- (h) 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本公司股東及受委代表須自行負擔交通及住宿開支。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五位執行董事為張天華先生（主席）、唐潔女士、王文霞女士、張國健先生及侯雙江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為李大川先生，另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英華先生、玉建軍先生及郭家利先生。